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持有公司78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14%）的董事、财务总监赵月强先生计划在2020年6月12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19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4%。持有公司60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11%）的董事会秘书陈睿女士计划在2020年6月12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1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3%。

2020年9月7日，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7）。

2020年12月14日，公司分别收到赵月强先生、陈睿女士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赵月强先生和陈睿女士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7】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股份数量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(%)
赵月强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9月7日	9.536	97,500	0.018
		2020年9月11日	8.88	97,500	0.018
陈睿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9月7日	9.69	50,000	0.009
		2020年9月14日	9.91	100,000	0.018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	股份性质	减持前持有股份		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赵月强	合计持有数量	78	0.14	58.5	0.10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9.5	0.04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8.5	0.10	58.5	0.10
陈睿	合计持有数量	60	0.11	45	0.08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5	0.03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5	0.08	45	0.08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赵月强、陈睿，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上述人员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、承诺的情形。

3、上述人员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月强先生、陈睿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2月14日